

2023年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2023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 债能力分析报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元证券”或“本公司”）作为2023年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有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出具本报告。

为出具本报告，本公司与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进行接洽，对于出具本报告有关的事务进行了必要的调查。本报告依据本公司对有关情况的调查、中介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进行判断，对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所了解的信息进行披露。因本公司不具备对相关专业事项发表评论意见的资格和能力，在本报告中对有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专业数据及事项的引述，不表明本公司对这些报告、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本公司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名称：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47,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玲玲

注册地址：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梅龙街道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池州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1%，皖江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管委会持股比例为49%

评级：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2023年5月16日出具《2023年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评字【2023】0062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本期债券于2023年9月20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债券简称“23江南小微债”，证券代码为“2380282.IB”。本期债券于2023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23江南债”，上市代码“270123.SH”。

（二）付息及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并存续期内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以选择调整票面年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年利率在后2个计息年度内固定不变。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年利率选择权，则维持原有票面利率。

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23年9月19日起至2028年9月18日止。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23年9月19日至2026年9月18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8年每年的9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6年每年的9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8年9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9月19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本期债券暂未到付息时点。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2023年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募集说明书》，该期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5.6亿元，其中4.2亿元委托徽商银行池州分行，以委托贷款的形式投放于徽商银行池州分行协助选择并经发行人确认的、位于皖江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管委会管辖区域内或者经管委会同意的其他区域的小微企业；1.4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3江南小微债”募集资金已使用2.05亿元，其中，1.40亿元已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0.65亿元已用于发放委托贷款，剩余3.55亿元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发行人严格按照有关监管部门关于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制度要求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对资金进行使用。

（四）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中国债券信息网

（1）发行人于2023年10月10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及总经理发生变更的公告》

（2）发行人于2024年4月29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

（3）发行人于2024年4月29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审计报告》

2、上海证券交易所：

（1）发行人于2023年10月10日在上交所披露《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及总经理发生变更的公告》

（2）发行人于2024年4月29日在上交所披露《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

（3）发行人于2024年4月29日在上交所披露《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总资产	1,137,144.79	957,306.64	18.79
总负债	509,223.97	337,875.14	50.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6,903.48	608,872.31	1.32
营业收入	70,567.81	66,087.48	6.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93.74	6,361.19	25.6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13,393.66	11,693.93	1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23.06	-9,601.19	-31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88.26	-56,570.90	-44.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37.33	56,830.83	171.5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651.48	27,125.47	119.91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流动比率	3.83	6.13	-37.52
速动比率	2.73	3.32	-17.77
资产负债率（%）	44.78	35.29	26.89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4	0.05	30.47
利息保障倍数	1.00	0.89	11.60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27	1.07	18.4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注：①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②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③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④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⑤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总资产1,137,144.79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8.79%，主要系货币资金、应收账款、投资性房地产增加所致。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总负债509,223.97万元，较上年末增加50.71%，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其他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2023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40,123.06万元，较上年度下降317.90%，主要系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2023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1,688.26万元，较上年度下降44.40%，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2023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154,337.33万元，较上年度增加171.57%，主要系2023年度发行5.6亿元公司债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四、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单位：亿元

发行人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期限	起息日	余额
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3江南小微债	企业债	5年	2023/9/19	5.6

五、担保人相关情况

本期债券由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增信措施未发生变化。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2023 年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023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